

國立嘉義大學113學年度民雄校區學生宿舍(舊生)開舍公告

提醒：

1. 當日有發燒、咳嗽及呼吸急促等身體不適症狀者，請勿進入宿舍，請擇日再辦理進住。
2. **未辦理進住報到者**：未按規定於**開學(9月9日)後一週內進住者**視同棄權，所繳納住宿費不予退費。(依據「宿舍管理規則」第四條 宿舍進住與關閉辦理)

進住時間：9月6日(星期五)～8日(星期日) 08:30～17:30。

1. 家人、朋友，非開放時間請勿上樓；開放時間結束請離開宿舍。
2. 請於規定時間完成報到，**若逕自前來將無法進入宿舍或提領寄放之行李**。

寢室分配：9/5日(星期四) 網頁公告或進住日報到處查詢。

進住程序：

1. 辦理報到〔男生(含住一舍東女生)→綠園一舍；女生→綠園二舍〕。
2. 領取鑰匙。
3. 繳住宿契約書(候補上住宿者需繳交)。
4. 進寢室(寢室內設備如有損壞，請至一樓大廳之公佈欄掃描 QR 圖登記報修)。

門禁管制：08:30～17:30時開放，17:30時以後大門及電梯恢復管制(家人、朋友請離開宿舍)。

垃圾處理：請分類並自行攜出宿舍放置垃圾子車。

綠園一舍：至行政大樓旁 **綠園二舍**：游泳池旁

網路設定：IP 表貼在書桌，如有疑問可請宿網工讀生或樓長協助。(需自備網路線)

服務尋求：請洽宿舍幹部或至一樓宿舍辦公室詢問。

〔各樓樓長室：男舍在07寢(一舍東2～3樓找6311;4～5樓找6411)、女舍在06寢〕

宿舍辦公室詢問：早上08:00～17:00時；傳真：05-2269540

連絡電話：男舍05-2068333～35 女舍：05-2068320～22

其它注意事項：

1. **9/6日(星期五)以前提早進住**：仍屬於暑假住宿，如需提早進住請洽宿舍辦公室申請，過夜計費每日180元。
2. **領取寄放物品截止日期**：開學第一週內取回，第二週將統一清除至地下室集中擺放自行取回，若因而有損毀或遺失，宿舍辦公室一概不負責任。若經辦公室同意延後進住者，於進住後當週取回，否則亦同。
3. **相關扣點制度實施日期**：自9/9日(星期一)開始實施。
4. **寢室內空床**：勿佔用，以利本學期申請住宿同學辦理入住(妨礙進住皆依宿規或校規辦理)。
5. **已安排之寢室及床位**：未經宿舍辦公室許可，不得以任何理由私自頂讓或調換。未按規定於開學後一週內進住者視同放棄，其所繳納之住宿費不予退費(因故須延後進住者，請先向樓長請假)。
6. **廚房(含冰櫃)使用**：**冰櫃僅具冷藏功能**，不能存放冷凍物品(若腐壞概不負責並直接丟棄依宿規扣點，若造成其存物汙損須負賠償，個人廚具禁放此處)。